

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 高一新生團體健康檢查暨教職員工健康檢查 招標承攬說明書

一、招標項目

113學年度高一新生團體健康檢查暨教職員工健康檢查

二、依據

1. 學校衛生法 第 1 條規定
2. 學校衛生法 第 8 條規定
3. 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

三、服務對象

1. 本校113學年度高中一年級新生學生約300 人。
2. 本校教職員工約186人

四、履約地點

嘉義縣民雄鄉建國路2段31號

五、健康檢查時間

高中一年級新生健檢:暫定 113 年 09 月 05 日(四)

教職員工健檢:暫定 113 年 10 月 30-31 日(三、四)

01. 檢查項目：需辦理之體檢項目，如「學生健康檢查項目」（如附件一）及「勞工一般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」健康檢查項目（如附件二）。

02. 承攬人需忠實履行合約內容，投標醫院需依下列規定項目填寫投標資料，投標資料包含投標單乙份、企劃書壹式一份。

03. 合約需包含派遣本校運動會活動救護站醫師及救護車。(兩天)

04. 投標方式：請有意願醫院於 113 年 06 月 11 日(二)前（郵戳為憑），以限時掛號方式，將投標資料裝袋彌封，郵寄 621 嘉義縣民雄鄉建國路2段31號 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 學務處衛生組，並於信封左上角註明「投標學生體檢」。

05. 開標作業方式：本案採最有利標決標。招標會議於113 年 06 月 18 日(三)舉行，結果將於本校網頁(<https://www.cms.h.cyc.edu.tw>)公告。得標狀況除公告於本校網頁外，另視需要以電話通知。

06. 得標者經本校通知（依投標單所註之聯絡電話或住址）後，應於10日內至本校學務處 衛生組簽妥合約書，未能配合者，視同棄權論，本校將逕行通知次標遞補，得標者不得異議。

07. 合約期限：自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。違反合約遭終止合約者，依合約規定辦理。

08. 其他未盡事宜，請電洽學務處衛生組，電話 05-2213045 轉234 衛生組長